

关于
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和注册地址变更
之
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184699.SH

债券代码：2380034.IB

债券简称：23 宁国债

债券简称：23 宁国建投债

债权代理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宁国支行

2024 年 8 月 26 日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2023 年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23 年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债权代理协议》等相关归档、公开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债权人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宁国支行（以下简称“徽商银行宁国支行”或“债权人”）编制。徽商银行宁国支行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徽商银行宁国支行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徽商银行宁国支行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徽商银行宁国支行作为 2023 年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权代理人，按照本期债券《募集说明书》和《债权代理协议》的约定履行债权代理人职责，持续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相关规定和《债权代理协议》相关约定，现就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和注册地址发生变动的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的基本情况

本次变动前，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原董事长、法定代表人为张玉家同志。

张玉家，男，1975 年 3 月生，安徽省宁国市人。曾就职于宁国市公安局交通管理大队、宁国市河沥溪街道、宁国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历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由于正常人事变动和工作调整需要，根据文件《关于杨朝忠、张玉家同志职务的通知》（宁开发工委[2024]144 号）以及《关于杨朝忠、张玉家二同志职务的通知》（宁经控[2024]90 号），任命杨朝忠同志为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张玉家同志不再担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

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法定代表人由董事长担任。

（三）变更进展

公司尚在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二、新任人员具体情况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杨朝忠，男，1982 年 11 月生，安徽省宁国市人。曾就职于宁国市公安局、宁国市河沥溪街道、宁国市土地和房屋征收安置事务管理中心，现任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三、注册地址变更情况

发行人因正常经营活动需要，注册地址已进行变更，变更情况如下：

变更前注册地址：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染坊路投资服务中心一楼；

变更后注册地址：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南山街道宁国市南山街道凤形路与钓鱼台路交叉口科创服务中心十一楼；

截至本公告出具日，上述事项已完成工商登记变更，公司已获取最新营业执照。

二、影响分析

上述人事变动系发行人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日常管理、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不会对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产生不利影响。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上述公司注册地址变更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会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本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和注册地址变更之临时债权代理事务报告》签章页）

徽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宣城宁国支行



2024年8月26日